附件：

**二O一六年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日程安排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6月21日 | 各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学科发展需要，统筹规划，将本单位面向国内外发布的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需求计划、岗位职责、岗位条件汇总表报人事处。其中岗位招聘条件不低于学校《西南交通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西交校人〔2016〕82号）所制定的标准。 |
| 6月30日前 | 下达专业技术职务评审通知，相关单位通知到各位专业技术人员准备材料。 |
| 7月8日前 | 学校面向国内外发布岗位招聘信息。凡符合条件的校内外人员均可申请，申请人应按规定内容及时限向岗位所属单位提交个人申报材料。 |
| 7月11日前 | 组成各基层组，于7月11日报校职改办。 |
| 8月31日前 | 按《西南交通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西交校人〔2016〕82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各单位负责对申请人的工作履历、思想政治表现、职业道德等方面进行审查，填写审核意见，对申请材料和申请资格进行初步审核、筛选。 |
| 8月31日，招聘截止。各单位对应聘者的学术水平和工作业绩进行审核和评价，并根据岗位要求确定候选人，并在本单位内进行公示。 |
| 9月1日 | 各单位安排对“普通评审程序”论文评审。于9月1日报将“特别评审程序”候选人外审材料报送人事处（候选人材料五套），由人事处负责材料外送。 |
| 各单位审查申报人学历、资历、进行考核、思想政治考评，并审核教学（科研）工作量。教务处、研究生院、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、峨眉校区和科研处审定教学（科研）工作业绩。各基层组将符合申报条件的拟评审名单报学校职改办。 |
| 9月2日 | 组织部会同相关职能部门政审。 |
| 9月5日-10月12日前 | 各学院、中心展览、公示申报高级专业技术人员材料。 |
| 9月28日前 | 各基层组完成高、中、初级评审、推荐，并报学校职改办。 |
| 10月10日前 | 小学教师、中学教师评委会会议（评审中级、推荐高级）；卫生系列推荐委员会会议（推荐高级）；综合推荐委员会会议（推荐翻译、档案、农艺的高、中级人员）；会计系列推荐委员会会议（推荐高级）。图书资料、出版编辑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会议（评审副高、推荐正高）。 |
| 10月17日前 | 教师系列、科学研究人员系列各学科组评审完成，并将材料按限额报学校职改办。 |
| 10月28日前 | 学校工程、实验技术人员职务评审委员会会议。 |
| 11月18日前 | 学校教师、科学研究人员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会议。 |